

海南开放大学文件

海开大办〔2022〕64号

海南开放大学关于征集校志资料的通知

2023年，海南开放大学将迎来建校40周年华诞。为真实全面反映学校筹备、建校、发展的历程和办学成果，我校决定编写《校志（1983-2023）》，为40周年校庆献礼。现就征集校志资料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全校教职工、离退休老同志及其家属、海内外校友以及社会各界人士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（一）集中征集时间：即日起至2022年10月15日

（二）学校长期接受社会各界人士提供校志资料

三、征集内容

（一）实物珍品。海南开放大学（海南广播电视大学）历届

证件（如工作证、学生证、借书证）、题词、奖牌、代表性教具、纪念品、录取通知书、毕业证、记分册、成绩单、手稿等珍贵实物资料。

（二）照片资料。记录海南开放大学（海南广播电视大学）旧影新貌的图片（如校门、建筑物、校园风光等）；记录师生在校期间学习、生活、教学的图片（如各类活动照片、师生合影、毕业留念等）。

（三）视频资料。记录海南开放大学（海南广播电视大学）各个时期校园风貌、重要活动、重大事件的视频、音频等影像资料。

（四）文书资料。海南开放大学（海南广播电视大学）历史资料及校友怀念母校的文学作品、优秀校友个人事迹等。

四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提供的图片、照片及影音等资料，请尽可能附简要的文字说明：包括时间、地点、事由、主要人物姓名、时任职务和现工作单位等信息，作者如有特殊要求、希望、建议，请一并附言。

（二）提供的文字资料，请在末尾注明作者和提供者的真实姓名、在校时间、时任职务、现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信息。

（三）原始照片（原件或翻拍、扫描件）、数码照片，黑白、彩色不限，尺寸不限。

五、征集方式

(一) 自愿捐赠。凡自愿捐赠校志资料、实物，将按有关规定进行登记并建立档案，永久妥善保存，并颁发捐赠证书以示感谢。

(二) 翻拍或扫描复制。对特别珍贵的资料、实物，可自行复制或翻拍后，或与学校联系，学校可代为复制、翻拍。

(三) 文字或口头提供。拟撰写或已撰写本人或他人在校期间工作、学习或生活场景的文章、著作，可以纸质或电子稿方式寄送学校。

(四) 经双方协商约定的其他方式。

六、权益维护

(一) 凡接受捐赠、复制的校志资料归学校所有，档案保密室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和提供利用。

(二) 凡捐赠者享有著作权的档案资料，档案保密室将依法予以保护。捐赠者有特殊要求的，档案保密室将本着对国家、对社会、对个人有利的原则予以尊重。

七、送达和联系方式

(一) 送达方式

1. 直接送达：将有关校志资料及实物直接交送学校。
2. 信函邮寄：将校史资料及实物邮寄至学校，可邮到付款。
3. 邮箱发送：电子作品或照片可直接发送到指定邮箱。

(二)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韩燕萍

联系电话：0898-66256031

邮寄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海甸二西路 20 号远教大楼党政办公室档案保密室（1511 室）

邮 编：570208

邮 箱：594250448@qq.com

海南开放大学竭诚欢迎并衷心感谢广大师生、离退休老同志、校友及社会各界人士参与我校校志资料的征集活动，共同为学校的发展做出积极贡献！



海南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2年5月31日印发
